

臺北市教師研習中心 函

地址：112091臺北市北投區建國街2號
承辦人：張芳睿
電話：02-28616942轉216
傳真：02-28616702
電子信箱：ad9298@gov.taipei

受文者：臺北市立麗山高級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2月6日
發文字號：北市師教字第1116003257號
速別：普通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附件：實施計畫1份 (23784096_1116003257_1_ATTACHMENT1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中心「111年度108課綱議題融入教學增能研習班：
走讀基隆海洋文化」實施計畫1份，請鼓勵所屬人員報名
參加並惠予公假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本中心111年度研習行事曆辦理。
- 二、研習對象：本市對於環境教育議題融入教學有興趣之教師。
- 三、研習人數：20人。
- 四、研習日期：111年12月15日（星期四）下午1時30分至4時10分。
- 五、研習地點：基隆市陽明海洋文化藝術館（基隆市仁愛區港西街4號）。
- 六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11年12月11日（星期一）止。
- 七、研習時數：全程參與者核發3小時研習時數，請假時數超過研習總時數5分之1（1小時），不核予研習時數。
- 八、報名方式

麗山高中 1111206



NIAA1116011375

(一)請於報名截止日前登入臺北市教師在職研習網

(<https://insc.tp.edu.tw>) 報名，並經行政程序核准後，由學校研習承辦人於報名截止日前完成薦派報名。

(二)本中心將依報名順序遴選，遴選結果、課程資訊、課程異動等將以學員登錄於研習網之電子郵件信箱通知（請保持開通或有足夠空間）。

九、注意事項：

(一)本研習安排接駁專車自圓山捷運站前往，12:30請於圓山捷運站2號出口集合乘車，12:40發車，逾時不候。

(二)本研習於陽明海洋文化藝術館進行，請攜帶教師服務證俾憑證入館。另安排戶外踏查行程，請學員自備水壺、暈車藥、雨具及保暖衣物等個人物品。

(三)研習期間請全程佩戴口罩，未能配合者，恕無法入場參加研習。若有發燒、呼吸道症狀（咳嗽、喉嚨痛、打噴嚏）等情形，請勿到訓並主動聯繫告知。

正本：臺北市政府教育局所屬公私立各級學校（含附設國立中小學）

副本：

